

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書函

地址：407662臺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二段588號

承辦人：周育安

電話：04-22289111分機66107

傳真：04-23289452

電子信箱：yachou@taichung.gov.tw

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環綜字第114004528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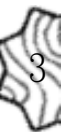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150000I_1140045284_ATTACH1.pdf、
387150000I_1140045284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家環境研究院檢送「114年環境教育推廣課程-淨零綠生活」申請簡章，請各機關單位、學校規劃環境教育計畫時，可多加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家環境研究院114年4月15日環研教字第114510442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2050淨零排放生活轉型，國家環境研究院已徵選培訓「淨零綠生活」種子講師，透過環境教育推廣課程，傳遞淨零綠生活認知與實踐行動技能，促進民眾生活方式的轉變。
- 三、自即日起至114年10月15日止，倘欲辦理相關環境教育課程，得於114年9月10日前，逕至國家環境研究院環境教育認證系統 (<https://neecs.moenv.gov.tw/Human/TalentPool>) 申請預約媒合課程；預約課程方式、環境教育終身學習時數等資訊，請詳閱活動訊息及簡章，或參閱



環境教育認證系統「最新消息」(<https://neecs.moenv.gov.tw>)。

四、課程費用將由國家環境研究院提供免費課程（至多2節，每場次20人以上），如經費用罄則提前截止申請；亦可自付講師鐘點費及跨區交通費。

五、若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國家環境研究院委託聯絡窗口：環境友善種子有限公司鄧小姐、何小姐（電話：02-23680603分機30、20；電子郵件信箱：iloveforest@friendlyseed.com.tw）。

正本：臺中市環境教育法第19條提報單位（不含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及國民中小學）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局綜合計畫科

